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飞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咸海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杜微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62,912,114.05	58,681,064.82	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299,317.39	-60,570,874.71	-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7,887,453.43	-59,502,432.50	-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1,817,125.11	-67,211,804.06	6.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2	-1.20	-1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2	-1.20	-1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1%	-20.76%	7.1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03,002,572.99	741,285,521.61	2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48,995,356.44	371,217,689.19	47.89%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67,420,000.00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8499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078.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0.00	退贴息款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9,836.16	购买国债逆回购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2.08	
合计	588,136.0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销售客户相对集中和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的业务主要涵盖电信运营商市场。若因国家宏观调控、行业景气周期的波动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带来不利影响；由于客户信息化建设的预算立项、审批和采购招标一般安排在每年的第一、二季度，且该等客户对合同的签署以及软件产品的验收和货款支付有较长的审核周期，第四季度尤其是年末通常是签署合同、出具验收报告和支付的高峰期。因此公司收入相对会集中在第四季度体现；而公司的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主要是人力成本和差旅费，为刚性支出。因此可能会造成季度业绩波动。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与电信运营商推进规划和预算的及时性、科学性和严肃性；积极加强公司组织变革迭代和进化；强化时间性，计划性，和敏捷迭代，提升项目管理和验收管控水平；强化市场建设和拓展，进一步开发新产品和新客户；开拓虚拟运营商、云和大数据公有云服务、中小企业云和大数据运营服务等新型业务。

2、行业、市场、技术和产品的竞争风险

互联网时代的到来，带来了大量市场机遇，同时，新的竞争者也在不断增加；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市场、产品和技术的发展趋势；无法及时、准确的提供业务和产品，无法及时的提供技术升级换代，导致现有业务、产品和技术将不能满足市场的需求，进而就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负面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充分研究和预判行业发展；研究和掌握发掘和引导客户需求的方法、体系和机制，以及组织保障；加大研发力度，不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完善产品和服务的升级迭代发展，等。获取新的利润增长点。

3、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为知识密集型企业，是典型的依靠人才的智能和创造性，人才的自觉主动性，人才的自律和对应的企业文化，组织建设而给客户，公司和人才自己创造价值的企业组织。因此，公司的目标和策略都是依靠合适的人才构成和高效的组织运作得以实现；同时，软件行业对人才竞争激烈，尤其是企业间对高水平的技术人才的争夺，都会引起人才竞争加剧，导致人才流失。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创新建立价值评估体系，以给客户，公司，团队创造价值为目标，以先进生产方式的手段，以产品和技术竞争力为标杆；建立与公司发展相适应的薪酬机制，以确保薪酬管理真正体现能力薪酬、业绩薪酬的薪酬导向与原则；创新完善自我学习提高，和培训体系，建立合理的人才梯队，以及给每个人的岗位职位发展路径；助力员工在职业素质、岗位技能、专业能力等多方面的提升。

4、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持续增长，经营规模扩大，对公司在项目管理、技术管理、市场管理、人才管理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管理团队无法预判和有所储备相匹配的管理技能，导致：组织运作和行为没有优化迭代提升匹配；管理者的智慧，技能和水平无法匹配公司业务和发展的规模扩大的需要。则可能会削弱公司的竞争力。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不断探索和实践创新的优化组织结构，和运营管理模式；建立干部培养、锻炼提高的机制和完善奖励，加强管理人才储备，优化管理人才结构；完善和优化公司规章制度，加强内控管理。从而使企业发展更加稳定、持续。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选定，公司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研究了国家相关产业发展方向和行业的发展规律，以及业务和产品的市场发展趋势。并且，经过21年积累，公司已培养出一批在行业规律、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和项目管理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的人才队伍。但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仍面临着产业政策变化、市场变化、竞争条件变化以及技术更新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可能会影响项目的投资成本、投资回收期、投资收益率等，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密切关注产业政策、市场变化等情况，在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和项目管理等方面培养专业人才，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管理。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0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飞舟	境内自然人	30.39%	20,486,085	20,486,085		
马庆选	境内自然人	7.13%	4,808,650	4,808,650		
中投财富辛卯（天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4%	4,681,465	4,681,465		
姚国宁	境内自然人	6.48%	4,371,500	4,371,500		
史振生	境内自然人	6.48%	4,371,500	4,371,500		
山东五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9%	3,498,600	3,498,600		
王维	境内自然人	5.19%	3,497,200	3,497,200		
北京中盛华宇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4%	1,715,500	1,715,500		
北京天益瑞泰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2%	1,090,500	1,090,500		
北京宇贺鸿祥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1,032,000	1,032,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郭彦新	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
何强	92,500	人民币普通股	92,500
何天明	90,500	人民币普通股	90,500
梁茜	77,100	人民币普通股	77,100
邓子权	74,500	人民币普通股	74,500
王晔	63,5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00
陈锋	58,200	人民币普通股	58,200
喻坤	57,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000
张德新	51,600	人民币普通股	51,600
吕济民	50,900	人民币普通股	50,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飞舟与马庆选、史振生、姚国宁、王维、中投财富辛卯（天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山东五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一致行动。中盛华宇、天益瑞泰、宇贺鸿祥为员工持股平台。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梁茜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00 股外，还通过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7,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77,100 股。公司股东邓子权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00 股外，还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4,5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74,500 股。公司股东吕济民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00 股外，还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0,9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0,9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79,852,688.03	213,441,562.07	77.97%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收到公众投资者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票据	-	1,831,000.00	-100%	主要原因是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54,334.89	716,363.41	-36.58%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末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12,264.14	6,463,648.74	-96.72%	主要原因是上市相关中介服务费用，本报告期从发行溢价中扣除所致。
应交税费	3,329,783.32	25,420,377.37	-86.90%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上交了上年度第四季度各项税费所致。
股本	67,420,000.00	50,565,000.00	33.33%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增加了公司的报告期期末的股本和资本公积所致。
资本公积	315,528,160.00	97,300,717.88	224.28%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增加了公司的报告期期末的股本和资本公积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	-574,819.22	707,700.63	-181.22%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收回原已计提坏账准备的部分应收账款所致。
投资收益	109,836.16	3,242.61	3287.28%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购买国债逆回购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500,155.22	2,320,782.76	-78.45%	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收到增值税退税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320,782.76	-100%	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收到增值税退税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9,836.16	3,242.61	3287.28%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购买国债逆回购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5,972.71	40,177.73	711.33%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购置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467,743.42	-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收到公众投资者募集资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136.55	-36,395.62	493.85%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购置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635,849.36	-3,521,488.91	-6848.16%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收到公众投资者募集资金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01.26	-4,219.65	-66.79%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合并香港全资子公司易信掌中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产生外币汇率变动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2017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291.21万元，同比增长7.21%，本期营业收入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积极贯彻落实年度经营计划，持续推进核心技术的研发和创新，不断加强营销体系建设，继续强化内部精益管理，经营业绩继续保持稳步增长的态势。

公司的经营业绩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特点，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和广电行业四大电信运营商系统，其信息化建设的预算立项、审批和采购招标一般安排在每年的第一、二季度，且该等客户对合同的签署以及软件产品的验收和货款支付有较长的审核周期，第四季度尤其是年末通常是合同签署和支付的高峰期。根据公司的财务制度要求和收入确认原则，因此公司收入主要在第四季度实现。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研发项目围绕全云化BOSS（业务支撑系统）、新一代业务支撑网管理系统、基地业务支撑系统、电子商务云服务平台、运营商大数据平台、新一代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云研发中心等募投项目，以及平台技术等项目的研发工作展开。主要研发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进展	研发的内容及目的、目标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全云化BOSS（业务支撑系统）建设项目	执行中	全面云化，实现交互层、业务逻辑层、数据层，分布式，达到动态横向扩展等云化要求；架构去IOE，基于IaaS，PaaS构建系统，构建CRM SaaS系统；系统数据服务中心化、应用平台化，开放数据服务、应用服务、流程服务。	提升了公司在BOSS领域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加强核心厂商地位。
新一代业务支撑网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规划中	实现业务支撑网管理系统的升级，为下一代通讯技术的普及提供新一代业务支撑网管理服务，提升网络管理效率。	提升了运营商的网络管理效率，进一步加强了公司的竞争优势。
基地业务支撑系统建设项目	规划中	实现基地-咪咕音乐、咪咕动漫大数据各系统平台的运营支撑技术服务的日常需求。	面对运营商业务基地化，云化的趋势，该系统提升了公司在运营商基地项目建设中的优势地位，提高了市场占有率。
电子商务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规划中	通过升级现有电子商务云服务平台产品架构，实现在云和大数据体系下的渠道一体化/电子商务运营支撑，包括从前台展现门户到中间件服务集成，以及后台的电子商务的统一运营支撑等，实现对运营商各类电子商务/渠道一体化的运营支撑。	提升了公司在电子商务平台领域的竞争优势，为进一步抢占电子商务市场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运营商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	规划中	主要目标是实现BMOE各个域数据汇聚，接入到大数据平台，实现跨域数据关联，跨域数据整合，实现数据挖掘和大数据应用。	提升了公司在运营商大数据平台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加强了公司在运营商的核心厂商地位。
新一代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云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规划中	通过升级开发设备和融合行业最前沿技术，提升公司在技术研发、产品开发、人才吸引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占有率。	提升了公司在移动互联时代的大数据方面的核心竞争优势，为大数据技术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技术保障。
智能分析平台_全行业 V6.0.0	执行中	全行业统计分析工具，可二次开发，且能力开放。	提升了公司在云、大数据、万物

		可自定义分析场景（模型），可深度学习的智能分析平台。提高在全行业产品化支撑水平，由传统行业分析支撑到移动互联网大数据支撑和深度学习的转变。	互联、智慧运营方面的技术、服务、运营的能力。
移动应用开发平台_全行业 V5.0.0	执行中	是一款移动产品开发框架，本版本进一步扩展了开发模式，可支撑多开发角色，拓展移动互联网场景及Boss2C场景等，配合开发者OP的社区化演进、平台功能进一步优化提升。	提供了公司在移动互联网领域的业务应用，为移动互联网的业务发展以及整合行业伙伴提供了平台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8项专利，3个软件著作权，并于2017年2月22日取得CMMI5认证。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得发明专利102项，注册商标证书65个，软件著作权327个。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关键技术人员等未发生不利变化。

1、报告期内，公司获得8项发明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书号码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权利期限
1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2377590号	ZL 2012 1 0470053.0	一种客户身份动态展现方法及装置	2032.11.18
2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2377108号	ZL 2012 1 0559279.8	一种业务系统中配置参数的保存方法及装置	2032.12.19
3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2346869号	ZL 2013 1 0412439.0	一种基于全局设置的预解析管理方法及系统	2033.09.10
4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2348271号	ZL 2013 1 0444737.8	一种检测业务员重复登录的方法及系统	2033.09.25
5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2432492号	ZL 2014 1 0291313.7	一种保护用户输入的私密信息的方法及系统	2034.06.24
6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2394467号	ZL 2014 1 0302765.0	一种控制自助终端送卡器送卡的系统及方法	2034.06.26
7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2432497号	ZL 2014 1 0302961.8	一种基于融合通信技术的多企业应用共享方法及装置	2034.06.26
8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2380735号	ZL 2014 1 0319172.5	一种图片主色系获取方法及装置	2034.07.03

2、报告期内，公司获得3个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全称	版本号	证书号	首次发表日期	初次获证日期
1	思特奇事件中心系统	V1.0.0	2017SR094291	2016.2.16	2017.3.28
2	思特奇EP核心框架系统	V1.0	2017SR094156	2016.5.17	2017.3.28
3	思特奇弹性块存储系统	V1.0	2017SR052646	2016.1.31	2017.2.22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是703.05万元，占公司采购总额的57.90%。未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客户合计收入为3,409.14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54.19%。未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加强，公司继续巩固在电信核心厂商地位，同时加大了以云和大数据为代表的新业务，新市场的拓展力度；公司核心市场发展平稳，新市场的订单持续增加，为公司收入和利润的可持续增长，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市场拓展的力度，在传统的优势市场，以云BOSS为代表的系统稳步落地，订单持续增加；在新市场以大数据和中小企业云等业务为代表的新业务，新模式，稳步推进。

持续的加强以技术为公司的立足之本，推进以募投项目为核心的项目研发和落地，强化云和大数据底层技术的研发力度，进一步夯实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加强产品和商务模式的创新，整合公司20多年的业务和产品积累，强化以客户为核心的产品体系，打造合作共赢的商务模式，保证了思特奇公司业务健康稳定的发展。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2月13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成功上市，股票简称是"思特奇"，股票代码是

"300608"。于2017年2月10日公告，索引：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思特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

2、监事李丹先生辞职，于2017年3月3日公告，索引：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思特奇：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3、2016年12月1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思特奇做出股东决议，同意投资设立上海实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于2017年4月10日公告，索引：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思特奇：2016年年度报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7年2月13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成功上市，股票简称是"思特奇"，股票代码是"300608"。	2017年02月10日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思特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
监事李丹先生辞职	2017年03月03日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思特奇：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2016年12月1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思特奇做出股东决议，同意投资设立上海实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上海实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已于2016年12月31日获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15MA1H8HWK1C的营业执照。截止到报告期末，尚未出资。	2017年04月10日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思特奇：2016年年度报告》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017年02月13日	2020年2月12日	正常履行中

	人、董事长、 总经理吴飞 舟		三十六个月 内，不转让或 者委托他人 管理本次发 行前已直接 或间接持有 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 回购该部分 股份；限售期 满后，在担任 公司董事、高 级管理人员、 监事期间每 年转让的股 份不超过所 持有公司股 份总数的百 分之二十五， 离职后半年 内，不转让其 直接或者间 接所持有的 公司股份；公 司上市后 6 个 月内，如公司 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 收盘价均低 于发行价，或 者上市后 6 个 月期末收盘 价低于发行 价，则持有的			
--	----------------------	--	--	--	--	--

			公司股份的 锁定期自 自动延长 6 个 月。			
	公司董事、股 东王维	股份限售承 诺	自公司股票 上市之日起 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 委托他人管 理本次发行 前已直接或 间接持有的 公司股份，也 不由公司回 购该部分股 份；限售期满 后，在担任董 事、高级管理 人员、监事期 间每年转让 的股份不超 过所持有公 司股份总数 的百分之二 十五，离职后 半年内，不转 让其直接或 者间接所持 有的公司股 份；自公司股 票上市之日 起六个月内 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	2017 年 02 月 13 日	2018 年 2 月 12 日	正常履行中

			<p>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p>			
	中投财富、山东五岳、中盛华宇、天益瑞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2017 年 02 月 13 日	2018 年 2 月 12 日	正常履行中

	泰、宇贺鸿祥、中盛鸿祥、姚国宁、史振生、马庆选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王德明、咸海丰、魏星	股份限售承诺	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	2017年02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公司监事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陈立勇、孙永胜、张景松、廉慧	股份限售承诺	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	2017 年 02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为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公司制定了《关于公司</p>	<p>2017 年 02 月 13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保护投资者利益，具体内容如下：1. 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公司应按本预案规定的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在公</p>			
--	--	--	---	--	--	--

		<p>司年度财务报告公开披露后至上述期间，如果公司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前述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2. 相关责任主体：本预案所称相关责任主体包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预案中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既包括在公司上市时任职人员，也包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任职人员（公司在其新任职人员作出承诺</p>			
--	--	--	--	--	--

		<p>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股价承诺要求后，方可予以聘任)。3.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包括公司回购股份、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买入股份。若启动条件触发，上述具体措施执行的优先顺序以公司回购股份为第一顺位，如公司回购股份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顺位为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买入公司股份。(1) 公司回购股</p>			
--	--	---	--	--	--

		<p>份：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每次回购股份不低于预案实施时公司总股本的 0.5%，12 个月内累计不超过 2%。（2）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买入公司股份：当公司回购股份的措施出现下列情况之一，且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不会致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时，</p>			
--	--	---	--	--	--

		<p>则公司当年不再实施回购，由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时进行增持/买入公司股份：①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份或回购股份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②若公司一次或多次实施回购后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且公司 12 个月内累计回购股份已经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买入公司股份应符合《上市公</p>			
--	--	---	--	--	--

			<p>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控股股东每次增持股份不低于控股股东增持的启动条件被触发时公司股本的 0.5%，12 个月内累计不超过 2%。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每次增持股份的资金额不低于本人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收入的 20%，12 个月内累计不超过本人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收入的 50%。4. 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p> <p>(1) 公司回</p>			
--	--	--	---	--	--	--

		<p>购：① 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作出回购股份的决议。②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③ 公司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的 90 日内实施完毕。④ 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p>			
--	--	---	--	--	--

			<p>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2) 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买入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应在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作出增持公告，义务主体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次日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的 90 日内实施完毕增持义务。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完毕上述以稳定股价为目的的增持义务后，仍可根据</p>			
--	--	--	--	--	--	--

		<p>法律法规的规定，自愿实施其他目的的增持计划。</p> <p>5. 约束机制</p> <p>(1)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公司有权责令其在限期内履行增持义务，否则公司有权将未履行义务相等金额的现金分红、应付薪酬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其履行增持义务。</p>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本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公司可以依法更换、解聘相关人员。</p> <p>(2) 本预案中稳定公司</p>			
--	--	---	--	--	--

		<p>股价的具体措施由相关主体提出，并由公司依据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进行公告，即构成相关主体对公司及社会公众股东的公开承诺，如达到实施条件而无合理正当理由拒绝履行的，相关主体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6. 法律效力：本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生效。如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动等情形导致本预案与相关规</p>			
--	--	---	--	--	--

			定不符，公司董事会应对本预案进行调整的，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过。			
	发行人控股股东吴飞舟	减持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吴飞舟承诺：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在本人承诺的持股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每年减持发行人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额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若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	2017 年 02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在本人承诺的持股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后，减持价格在满足本人已作出的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根据减持当时的市场价格而定。本人承诺将在实施减持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进行公告，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公告后的六个月内，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本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低于 5%时除外。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则减持股</p>			
--	--	--	--	--	--

			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股东中投财富、山东五岳、马庆选、姚国宁、史振生、王维承诺	减持承诺	<p>股东中投财富、山东五岳、马庆选、姚国宁、史振生、王维承诺：在发行人上市后一年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在承诺的持股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进行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若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在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承诺的持股锁</p>	2017年02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定期满后的 两年后，减持 价格在满足 本人/本公司/ 本企业已作 出的各项承 诺的前提下 根据减持当 时的市场价 格而定。本人 /本公司/本企 业承诺将在 实施减持时， 提前三个交 易日通过发 行人进行公 告，减持股份 行为的期限 为减持公告 后的六个月 内，未履行公 告程序前不 得减持，本人 /本公司/本企 业持有发行 人的股份低 于 5%时除 外。若本人/ 本公司/本企 业未履行上 述承诺，则减 持股份所得 收益归发行 人所有。</p>			
--	--	--	---	--	--	--

	公司	其他承诺	<p>"如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相关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20 个工作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草案）》规定召开董事会、拟订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并按法定程序召集、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p>	2017 年 02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	----	------	---	------------------	------	-------

			<p>或备案，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不含原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上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p>			
--	--	--	--	--	--	--

			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吴飞舟承诺：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相关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承诺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20 个工作日内依法提议召集、召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并在相	2017 年 02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关会议中就公司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新股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若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相关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			
	全体董事和	其他承诺	"本人不会无	2017 年 02 月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高级管理人员	<p>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预算管理，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并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p> <p>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p>	13 日		
--	--------	--	------	--	--

		<p>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人将尽责促使公司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人将支持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愿意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p>			
--	--	--	--	--	--

		<p>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p>			
--	--	--	--	--	--

			道歉；(2) 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 (3) 无条件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飞舟	其他承诺	"任何情形下，本人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017年02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吴飞舟	其他承诺	若因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而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追缴、处罚或因此而引起的纠纷，发	2017年02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行人或子公司利益受到的一切损失皆由本人承担。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飞舟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飞舟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如下："一、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二、如本人与发行人发生	2017年02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或存在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将本着公允、透明的原则，遵循公开的市场公平交易原则，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涉及到本人的关联交易，本人将在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中回避表决，同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三、本人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四、本人保证不会通过向发行人借款，由发行人提供担保、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各种方式侵占发行</p>			
--	--	---	--	--	--

		<p>人的资金。”</p> <p>五、本人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形式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六、本人将确保本人直系亲属、本人及直系亲属所控制的其他公司亦遵循上述承诺。”</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飞舟</p>	<p>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一、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对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p>	<p>2017年02月13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其他任何形式取得上述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上述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p> <p>"二、本人承诺不利用从发行人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和发行人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发行人利</p>			
--	--	---	--	--	--

			益的其他竞争行为。”三、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公司	其他承诺	<p>“公司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并承诺如下：</p> <p>“一、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p>	2017年02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p> <p>"3. 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 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p> <p>"5.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p>			
--	--	--	---	--	--	--

			<p>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二、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p>			
--	--	--	---	--	--	--

			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飞舟	其他承诺	"一、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未履行保护	2017年02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股权的情形除外；"3. 暂不领取发行人利润分配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4.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5. 因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6. 因发行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p>			
--	--	--	--	--	--	--

			<p>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p>二、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p>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2017 年 02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员		<p>人员就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作出承诺如下：</p> <p>"一、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3.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p>			
--	---	--	--	--	--	--

		<p>人所有，并在 获得收益的 10 个工作日内 将所获收益支付 给发行人指定账 户；"4. 因本人 未履行招股说明 书的公开承诺事 项给投资者造成 损失的，依法赔 偿投资者损失；" 5. 因发行人未 履行招股说明书 的公开承诺事项 ，给投资者造成 损失的，本人将 依法承担连带赔 偿责任。"二、如 本人因不可抗力 原因导致未能履 行公开承诺事项 的，需提出新的 承诺并接受如下 约束措施，直至 新的承诺履行完 毕或相应补救措 施实</p>			
--	--	--	--	--	--

			施完毕："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三、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未经发行人同意，本人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飞舟	其他承诺	为彻底消除同业竞争的可能性，关联方北京巨众、福州捷奥、北京阳发已启动注销相关	2017年02月1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工作，公司将持续披露其进展情况。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吴飞舟承诺："由于注销流程法定程序较多，无法在短时间内完成北京巨众、北京阳发和福州捷奥的注销工作，注销工作周期预计为 12 个月。本人承诺将督促相关工作于 2018 年 1 月前完成，若处理注销的后续事项及剩余资产的分配事宜中，因上述事宜发生的任何纠纷，均由本人负责处理。"</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297.31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0.3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35.7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35.7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全云化 BOSS（业务支撑系统）建设项目	否	8,156.5	8,156.5	1,000.33	5,735.78	70.32%	2019年02月05日	0	0	否	否
新一代业务支撑网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否	1,932.38	1,932.38	0	0	0.00%	2019年02月05日	0	0	否	否
新一代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云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8,013.77	8,013.77	0	0	0.00%	2019年02月05日	0	0	否	否
电子商务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否	1,831.34	1,831.34	0	0	0.00%	2019年02月05日	0	0	否	否
基地业务支撑系统建设项目	否	1,804.28	1,804.28	0	0	0.00%	2019年02月05日	0	0	否	否
运营商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	否	1,559.04	1,559.04	0	0	0.00%	2019年02月05日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3,297.31	23,297.31	1,000.33	5,735.78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3,297.31	23,297.31	1,000.33	5,735.78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全云化 BOSS（业务支撑系统）建设项目人民币 5,331.63 万元。以募集资金 5,331.6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已经 4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此次置换的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相关资金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已经 4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此次暂时补流的核查意见。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不适用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在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中，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严格管理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2017年4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总股本67,42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20,226,00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七、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9,852,688.03	213,441,562.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31,000.00
应收账款	282,492,709.44	302,431,924.70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974,150.32	7,827,832.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5,007,204.31	179,870,297.4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54,334.89	716,363.41
其他流动资产	212,264.14	6,463,648.74
流动资产合计	873,993,351.13	712,582,628.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369,227.22	19,688,227.4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53,037.41	1,482,778.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63,433.15	2,657,276.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23,524.08	4,874,610.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009,221.86	28,702,892.87
资产总计	903,002,572.99	741,285,521.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630,957.55	9,910,136.62
预收款项	36,471,354.86	33,987,211.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3,026,429.14	80,529,899.21
应交税费	3,329,783.32	25,420,377.37
应付利息	276,982.64	308,607.9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198,624.44	8,542,342.8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3,934,131.95	358,698,575.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0,073,084.60	11,369,256.8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73,084.60	11,369,256.87
负债合计	354,007,216.55	370,067,832.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420,000.00	50,56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5,528,160.00	97,300,717.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3,083.88	58,541.3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775,046.18	28,775,046.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7,219,066.38	194,518,383.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48,995,356.44	371,217,689.1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8,995,356.44	371,217,689.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3,002,572.99	741,285,521.61

法定代表人：吴飞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咸海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微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6,091,219.79	175,881,590.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31,000.00
应收账款	281,973,301.28	301,504,354.99
预付款项	2,822,733.93	1,480,048.5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613,235.71	17,920,310.72
存货	204,628,906.43	179,870,297.4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54,334.89	716,363.41
其他流动资产	212,264.14	6,113,207.52
流动资产合计	849,795,996.17	685,317,173.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827,100.00	36,827,1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895,412.18	18,213,984.8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53,037.41	1,482,778.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46,379.05	2,616,998.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23,524.08	4,874,610.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545,452.72	64,015,472.47
资产总计	913,341,448.89	749,332,645.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463,294.71	10,627,004.54
预收款项	36,436,217.34	33,835,925.42
应付职工薪酬	76,504,963.69	74,887,330.29
应交税费	2,556,497.02	24,615,725.33
应付利息	276,982.64	308,607.9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418,666.46	8,138,478.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5,656,621.86	352,413,071.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0,073,084.60	11,369,256.8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73,084.60	11,369,256.87
负债合计	345,729,706.46	363,782,328.8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420,000.00	50,56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5,528,160.00	87,300,717.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775,046.18	28,775,046.18
未分配利润	165,888,536.25	218,909,553.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7,611,742.43	385,550,317.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13,341,448.89	749,332,645.9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2,912,114.05	58,681,064.82
其中：营业收入	62,912,114.05	58,681,064.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1,048,481.04	121,817,355.79
其中：营业成本	64,592,305.35	62,534,465.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73,724.29	785,524.78
销售费用	19,189,728.64	18,342,568.90
管理费用	34,361,946.65	36,073,939.52
财务费用	2,905,595.33	3,373,156.25
资产减值损失	-574,819.22	707,700.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836.16	3,242.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026,530.83	-63,133,048.36
加：营业外收入	500,155.22	2,320,782.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1,855.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548,230.95	-60,812,265.60
减：所得税费用	-248,913.56	-241,390.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299,317.39	-60,570,874.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299,317.39	-60,570,874.71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188.01	5,895.8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188.01	5,895.8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188.01	5,895.87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188.01	5,895.87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252,129.38	-60,564,978.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252,129.38	-60,564,978.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2	-1.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2	-1.2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吴飞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威海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微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2,901,103.53	58,637,664.80
减：营业成本	64,881,648.53	62,235,262.82
税金及附加	416,317.38	761,563.42
销售费用	17,102,122.89	18,067,510.48
管理费用	32,009,933.39	34,950,227.03
财务费用	2,924,274.20	3,375,505.64
资产减值损失	-574,819.22	707,700.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836.16	3,242.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748,537.48	-61,456,862.61
加：营业外收入	500,000.15	2,320,782.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1,393.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078.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269,930.43	-59,136,079.85
减：所得税费用	-248,913.56	-241,390.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021,016.87	-58,894,688.9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021,016.87	-58,894,688.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286,201.62	110,151,955.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20,782.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1,856.99	1,757,590.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068,058.61	114,230,328.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79,537.08	9,025,759.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707,256.35	109,728,868.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960,094.71	28,281,131.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38,295.58	34,406,372.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885,183.72	181,442,13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17,125.11	-67,211,804.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9,836.16	3,242.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836.16	3,782.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5,972.71	40,177.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972.71	40,177.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136.55	-36,395.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467,743.4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	5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467,743.42	5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0	5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31,894.06	3,521,488.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831,894.06	58,521,488.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635,849.36	-3,521,488.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01.26	-4,219.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601,186.44	-70,773,908.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595,182.99	136,191,849.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7,196,369.43	65,417,941.1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874,780.96	110,115,884.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20,782.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9,113.38	1,731,015.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353,894.34	114,167,683.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815,090.20	12,331,546.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596,193.83	105,948,795.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812,031.31	27,986,621.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71,953.76	33,456,854.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495,269.10	179,723,817.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41,374.76	-65,556,134.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9,836.16	3,242.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836.16	3,782.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4,621.36	40,177.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621.36	40,177.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85.20	-36,395.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467,743.4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	5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467,743.42	5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0	5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31,894.06	3,521,488.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831,894.06	58,521,488.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635,849.36	-3,521,488.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399,689.40	-69,114,019.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066,519.64	115,867,594.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466,209.04	46,753,574.81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